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3500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
名称，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全面贯彻落实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规、政府规章以及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按照政策规定拟定本辖区具体医疗保障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医疗保障政策的宣传和舆情研究。

（二）负责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建设和维护网络信息和智能监控平台。

（三）负责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的落实。按照政策规定制定和调整区级公立基层医疗机构服务价格。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52.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72.47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482.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72.47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25.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28.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628.58	总计	62	3,628.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
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25.22	3,625.22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0.40	40.4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0.40	40.4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59	2.5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7.81	37.81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478.78	3,478.7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6.84	26.84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6.84	26.84					
21012	财政对基 本医疗保 险基金的 补助	3,063.72	3,063.72					
2101202	财政对城 乡居民基 本医疗保 险基金的 补助	3,063.72	3,063.72					
21015	医疗保障 管理事务	388.22	388.22					
2101501	行政运行	326.42	326.42					

2101506	医疗保障 经办事务	61.79	61.79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33.57	33.5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33.57	33.5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33.57	33.57					
223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72.47	72.47					
22301	解决历史 遗留问题 及改革成 本支出	72.47	72.47					
2230105	国有企业 退休人员 社会化管理 补助支 出	72.47	7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28.58	430.02	3,198.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2	4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0	40.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9	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1	37.8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82.12	356.04	3,126.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4	26.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4	26.84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63.72		3,063.72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保	3,063.72		3,063.72			

	险基金的 补助						
21015	医疗保障 管理事务	391.56	329.20	62.36			
2101501	行政运行	329.20	329.20				
2101506	医疗保障 经办事务	62.36		62.36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33.57	33.5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33.57	33.5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33.57	33.57				
223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72.47		72.47			
22301	解决历史 遗留问题 及改革成 本支出	72.47		72.47			
2230105	国有企业 退休人员 社会化管理 补助支出	72.47		7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52.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72.47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42	40.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82.12	3,482.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57	33.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72.47			72.47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25.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28.58	3,556.11		72.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3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628.58	总计	64	3,628.58	3,556.11		7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4 年 金额单位：万
度 元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56.11	430.02	3,126.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2	40.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0	40.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9	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1	37.8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2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82.12	356.04	3,126.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4	26.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4	26.84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63.72		3,063.72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63.72		3,063.7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1.56	329.20	62.36
2101501	行政运行	329.20	329.2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62.36		62.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7	33.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7	33.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7	3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2.76	30201	办公费	7.5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0.95	30202	印刷费	0.2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5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2.93	30205	水费	0.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81	30206	电费	1.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8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8	30211	差旅费	0.6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79	30229	福利费	1.3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99.99	公用经费合计					3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
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47		72.4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2.47		72.4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2.47		72.47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72.47		7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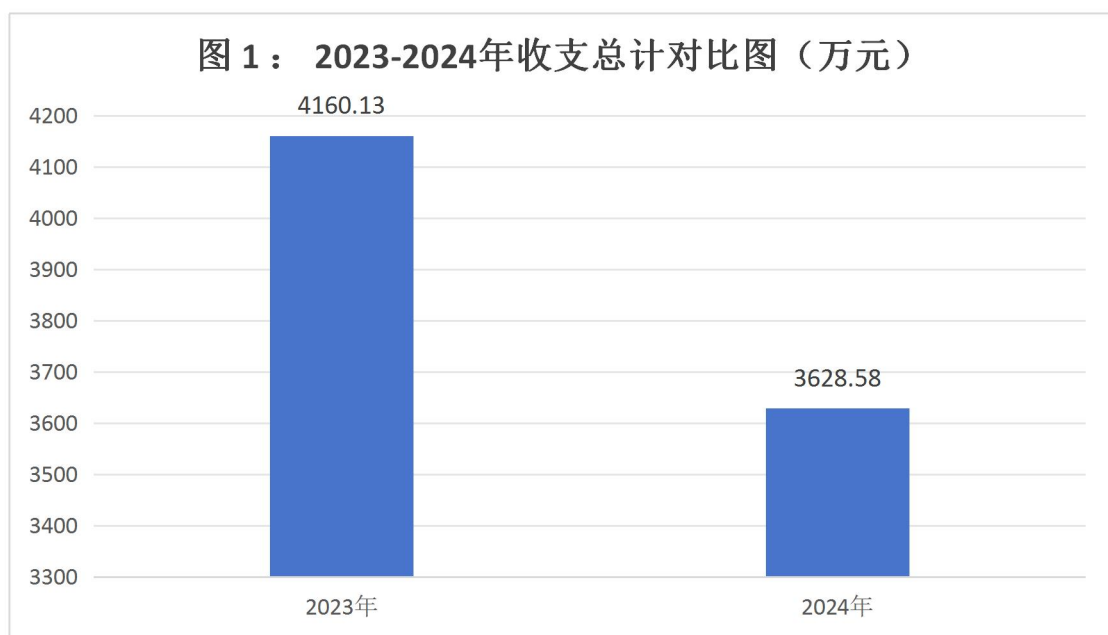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0		3.10		3.10		1.04		1.04		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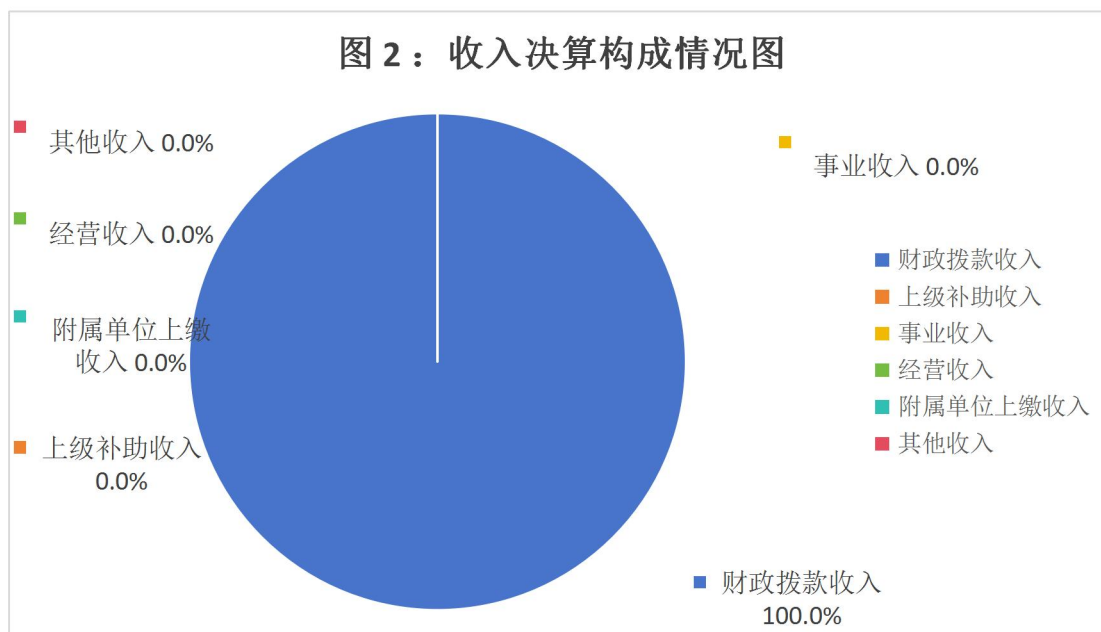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628.5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531.56 万元，下降 12.8%，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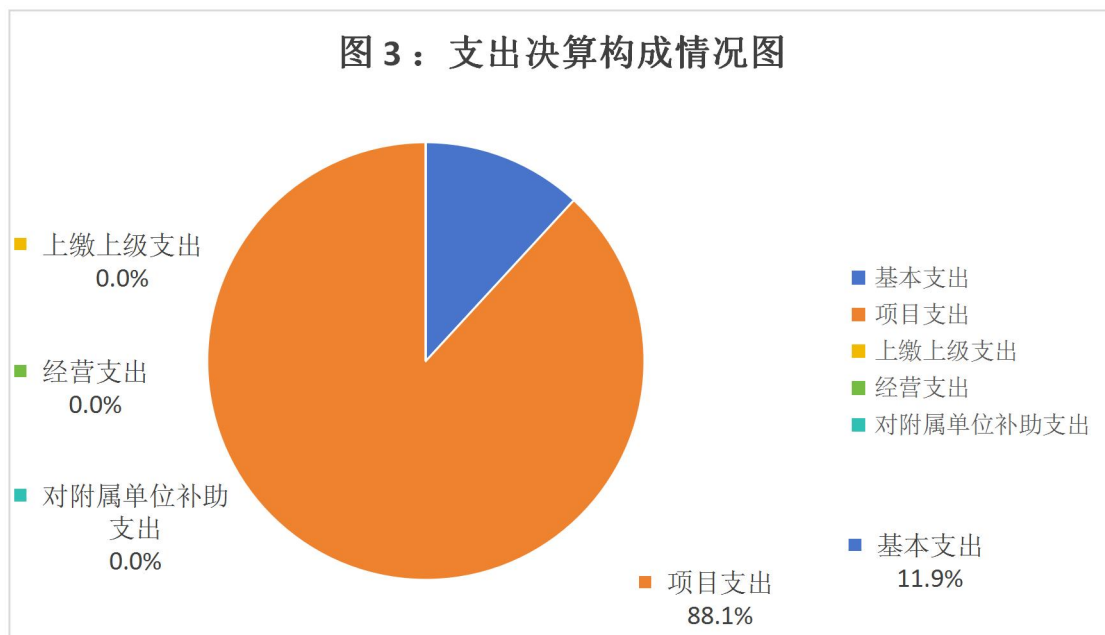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625.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25.22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628.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0.02 万元，占 11.9%；项目支出 3,198.56 万元，占 88.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628.5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531.56 万元，降低 12.8%，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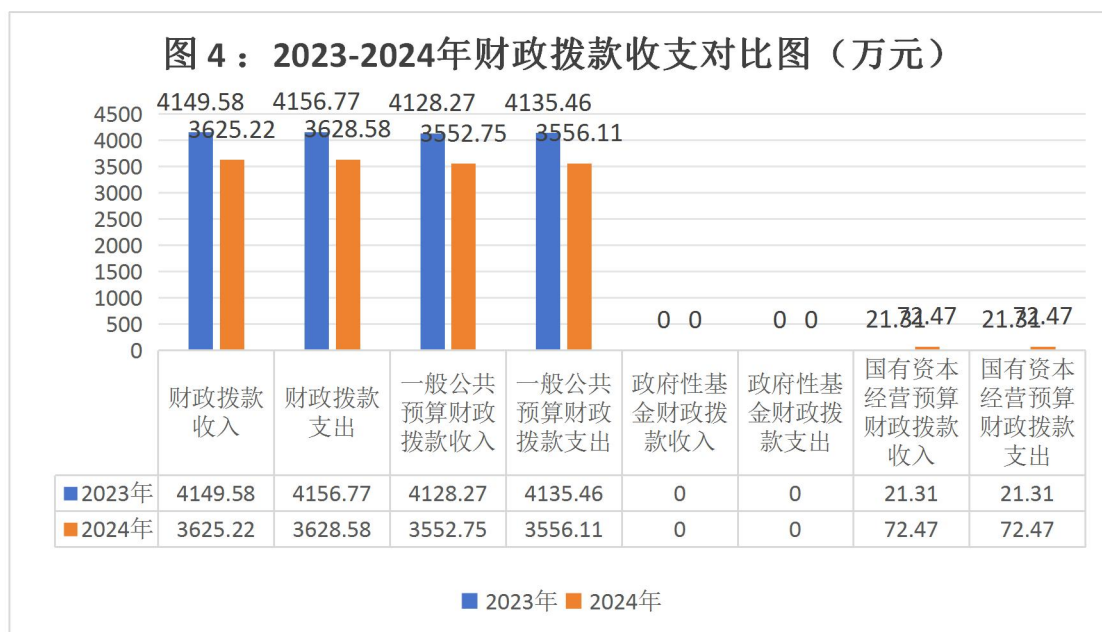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625.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4.36 万元，降低 12.6%，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本年支出 3,628.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8.19 万元，降低 12.7%，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52.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5.52 万元，降低 13.9%，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

少；本年支出 3,556.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9.35 万元，降低 14.0%，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1.16 万元，增长 240.1%，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的增加；本年支出 72.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1.16 万元，增长 240.1%，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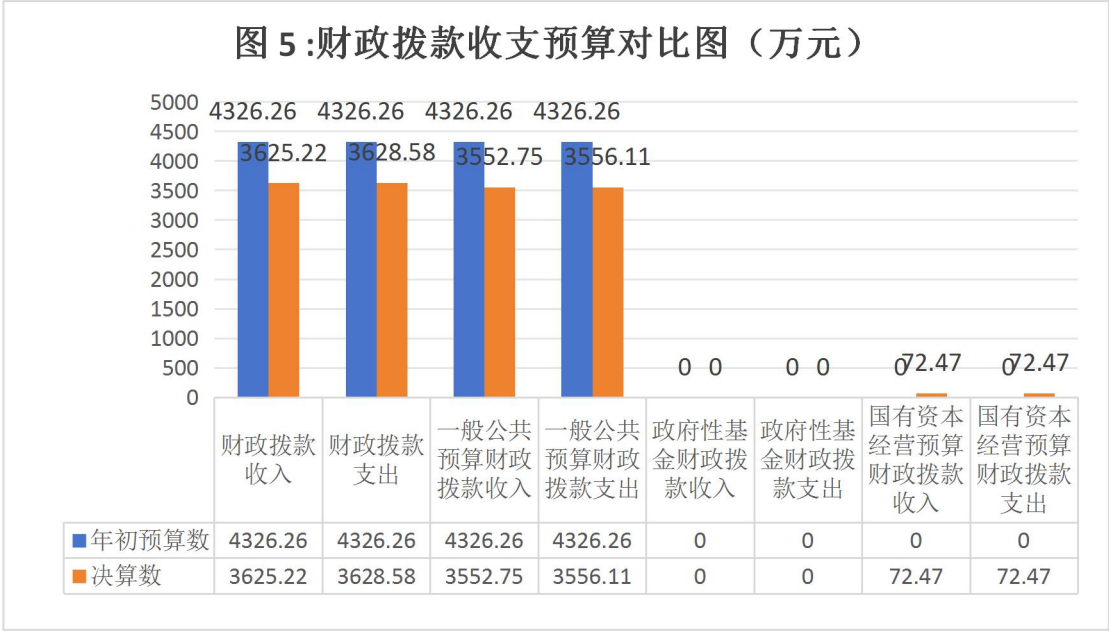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62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8%，比年初预算减少 701.0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本年支出 3,62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9%，比年初预算减少 697.6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2.1%，比年初预算减少 773.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2.2%，比年初预算减少 77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的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72.47 万元，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的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72.47 万元，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的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628.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 %，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42 万元，占 1.1 %，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

出 3,482.12 万元，占 96.0%，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医疗保障管理事务、行政单位医疗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 %，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 %，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 %，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3.57 万元，占 0.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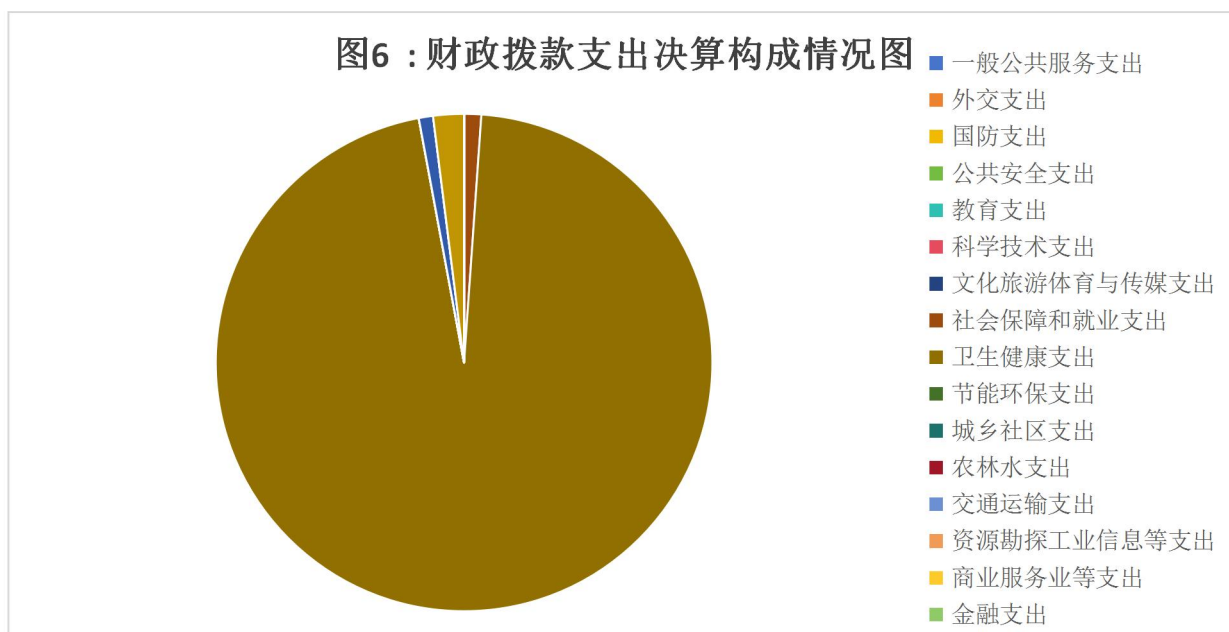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

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

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2.47 万元，占 2.0%，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0.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9.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0.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

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5%，较预算减少 2.06 万元，降低 66.5%，主要原因是公车使用频率减少；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58 万元，增长 131.1%，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用车报废，重新调拨一辆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10 万元，支出决算 1.0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33.5%,较预算减少 2.06 万元,降低 66.5%,主要原因是公车使用频率减少;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131.1%,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用车报废,重新调拨一辆公务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4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0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06 万元,降低 66.5%,主要原因是公车使用频率减少;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131.1%,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用车报废,重新调拨一辆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03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4.81 万元，降低 13.8%。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9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8.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8.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上年车辆总数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出行。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60. 5744 万元（决算金

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涉及资金 3,187.73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77%；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72.841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23%。

组织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87.73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2.84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60.5744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涉及资金 3,187.73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77%；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个，涉及资金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72.841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23%。

组织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69.6462 万元，政府性基

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2.84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贴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绩效目标：做好宣传工作，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大力宣传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重大意义，合理引导社会预期。

绩效指标：政策宣传资料发放量达到 10000 页以上，持续提高基本医疗保障服务的能力和效果，接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重点人群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达到 90%以上。

2. 大厅工作经费

绩效目标：做好宣传工作，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大力宣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重大意义，合理引导社会预期；提高参保人就医便利化程度。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宣传资料发放数量达到 100000 页以上，档案整理准确性达 90%以上，大厅服务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3. 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绩效目标：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次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开展基金监管培训 2 次，档案整理准确性达到 90% 以上，定点医药机构现场检查全覆盖达到 90%，通过宣传政策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持续提高，参保群众知晓率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

4、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

石财资【2022】5 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资金项目完成预算绩效目标的 100%。

5、石财资【2023】11 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资金项目完成预算绩效目标的 50%。

6、石财资【2023】12 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资金项目完成预算绩效目标的 100%。

绩效指标：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全部移

交社会化管理的比例、原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国有企业新办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本企业分离的比例均达 100%，相关企业对退休人员实行社会化管理综合满意度 90%以上，圆满实现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目标任务。

7、执法监督检查费

绩效目标：严厉打击医保基金使用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医疗机构、医药机构的行为，提高医疗、医药机构人员的综合素质。

绩效指标：开展宣传讲座 4 次，完成对辖区内 87 家定点药店及 133 家定点机构的检查，累计追回医保基金 592.94 万元，暂停医保服务协议 16 家，解除医保协议 24 家，向公安机关移交线索 0 家，开展行政执法 7 例，罚没金额 64.08 万元。

8、办公场地运维

绩效目标：保障我局日常基本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日常各设施运行维护的支出。

绩效指标：保障我局日常基本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日常各设施运行维护的支出。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附后）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财政补贴（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 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63. 7224	到位数：	3063. 7224	执行数：	3063.7224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063. 7224	其中： 财政资金	3063. 7224	其中： 财政资金	3063. 722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规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医保待遇、基金管理程序 2. 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医保门诊费用统筹及支付机制			1. 规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医保待遇、基金管理程序 2. 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医保门诊费用统筹及支付机制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执行公开率(%)		>=90%	100%	1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90%	95%	15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 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90%	100%	15
		社会效益 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持续提高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服务水平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90%	5

	(10 分)	标	客户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彦丽

联系电话：66086313

医保窗口及全民参保工作经费项目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医保窗口及全民参保工作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	到位数：	5	执行数：	4. 373126	87%
	其中：财 政资金	5	其中：财政 资金	5	其中：财政 资金	4. 37312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情况	1. 做好宣传工作，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大力宣传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重大意义，合理引导社会预期 2. 大力推进社会保障卡发行，尽快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持卡就医、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提高参保人就医便利化程度。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1. 做好宣传工作，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大力宣传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重大意义，合理引导社会预期 2. 大力推进社会保障卡发行，尽快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持卡就医、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提高参保人就医便利化程度。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87%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发放数量	≥1000 页	≥1000 页	10
		质量指标	准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90%	90%	10
		成本指标	完成率	≥90%	9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87%	8
	效益指标（40 分）	社会效益	覆盖范围	≥1000 人	≥1000 人	15
			长期使用性	持续扩	持续扩大范	15

		益指标		大范围	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98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彦丽

联系电话：66086313

冀财社【2021】164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1】164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	------	---	----------	--------------

		金的通知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1	到位数：	41	执行数：	41	100%
	其中：财 政资金	41	其中：财 政资金	41	其中：财 政资金	4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国家统一医保信息平台正常运行 2.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 3. 推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 DRG			1. 国家统一医保信息平台正常运行 2.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 3. 推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 DRG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工作市级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次数		≥2 次	=2 次	4
			召开医保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市级工作会议或培训		≥2 次	=1 次	4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90%	90%	4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90%	4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时间响应时间		≤60 分钟	60 分	4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90%	4
			医保人才培养合格率		≥90%	90%	5
			推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 DRG		不晚于 12 月底	12 月	4
		时效指标	DRG 运行时间		不晚于 12 月底	12 月	3

			电子医疗凭证运行 时间	不超预算	未超预算	4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 执行 率	10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医保政策知晓率	≥90%	90%	10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 结算率	≥80%	90%	15
			异地就医网上备案 率	≥80%	80%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 度指 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 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 题、原因及 下一步整改 措施	无					

填报人：刘彦丽

联系电话：66086313

石财资【2023】11 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
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 情况	项目名称	石财资【2023】11 号石家庄市财政局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 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 资金预算的通知		实施(主管) 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二、预算 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数：	62.408	到位数：	62.408	执行数：	10.506	17%

	其中： 财政资金	62.408	其中： 财政资金	62.408	其中： 财政资金	10.50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 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 原企业分离。 2、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 化管理服务费用。 3、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 作与原企业分离。			1、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 原企业分离。 2、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 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3、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 作与原企业分离。			17%
四、年度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 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90%	100%	10
		质量指标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 管理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 比例		≥90%	95%	10
		时效指标	服务的完成度		≥90%	90%	2
		成本指标	项目所需资金		100%	10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 率	100%		100%	17%	2
		经济效益 指标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 费用的比例		≥90%	100%	12
		社会效益 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90%	90%	1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		持续提高 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服 务水平	1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90%	5
			移交企业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五、存在 问题、原因 及下一步 整改措施	资金执行率低原因：我局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服务的费用，第三方招标手续在2024年7月份完成，服务合同一年，日期为2024年7月起至2025年6月止，由于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是按照自然年度拨付至我局，我局与第三方结算期为跨年度的一年期，所以造成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执行进度偏低。						

填报人：刘彦丽

联系电话：66086313

石财资【2023】12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石财资【2023】12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433	到位数:	10.433	执行数:	10.43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433	其中:财政资金	10.433	其中:财政资金	10.43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2、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3、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1、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2、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3、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90%	100%	10
		质量指标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90%	95%	10
		时效指标	服务的完成度		>=90%	9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所需资金		100%	10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	>=90%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休人员生活保障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	持续提高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服务水平	1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90%	5
			移交企业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刘彦丽
 联系电话：
 66086313

执法监督检查项目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执法监督检查	实施 (主管) 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10	执行数：	9.99	100%
	其中：财 政资金	10	其中：财政 资金	10	其中：财政 资金	9.9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严厉打击医保基金使用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医疗机构、医药机构的行为，提高医疗、医药机构人员的综合素质			严厉打击医保基金使用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医疗机构、医药机构的行为，提高医疗、医药机构人员的综合素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宣讲培训次数	≥2次	4次	10	
		质量指标	业务检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执法监察完成时间	≥90%	90%	10	
		成本指标	聘亲第三方费用	5000元/家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8	
	效益指标（40）	可持续发展影	社会保障制度更加公平可持续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40	

		响 指 标				
	满意度指标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刘彦丽
 联系电话：
 66086313

办公场地运维经费项目
 （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场地运维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48	到位数：	16.48	执行数：6.430673	39%
	其中：财政资金	16.48	其中：财	16.48	其中：财政6.430673	

			政 资 金		资 金		
	其他		其 他		其 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我局日常基本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日常各设施运行维护的支出			保障我局日常基本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日常各设施运行维护的支出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支出完成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5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16.48万元	39%	13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彦丽

联系电话：66086313

石财资【2022】5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石财资【2022】5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桥西区医疗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531	到位数：	51.531	执行数：	51.53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1.531	其中：财政资金	51.531	其中：财政资金	51.53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 原企业分离。 2、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 化管理服务费用。 3、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 作与原企业分离。			1、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 作与原企业分离。 2、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 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3、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 工作与原企业分离。		1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 理服务与原企业分离的 比例		≥90%	100%	10
		质量指标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 员管理服务与原企业分 离的比例		≥90%	95%	10
		时效指标	服务的完成度		≥9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所需资金	100%	1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	>=90%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90%	90%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	持续提高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服务水平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90%	5
			移交企业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彦丽

联系电话：66086313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如有)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text{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text{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通过对项目进行评价得分为：

1.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贴项目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

为优秀。

2. 《冀财社【2023】208号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3. 医保窗口及全民参保工作经费项目项目得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4. 《石财资【2023】12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5. 《石财资【2023】11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6. 执法监督检查经费项目得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7. 办公场地运维经费项目得分为95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8. 《石财资【2022】5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以上7个资金项目得分均为85分以上，评价等级为优秀。《石

财资【2023】11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得分为84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